

河南中州集团有限公司协同运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XZB-2023-005)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郑州市, 金水区

一、招标条件

本河南中州集团有限公司协同运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00 万元，招标人为河南中州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河南中州集团有限公司协同运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包括软件平台的部署，功能模块、授权、开发、集成、服务和培训。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河南中州集团有限公司协同运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河南中州集团有限公司协同运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如分公司投标需出示总公司授权委托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以来任意连续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投标人成立不满三年的，提供按实际成立时间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承诺书）。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12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证明材料）；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按成立之日起计算，免税企业或社保免缴企业须提供证明材料。

5、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信誉要求：

1) 根据《关于在政府招标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招标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

询对象为投标人)通过中国政府招标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投标人),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查询网页截图,截图上需有查询日期,查询时间不得早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

2) 投标单位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若出现上述情况,以先报名登记者为有效投标单位。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6月19日08时30分到2023年06月27日17时30分

获取方式:1、获取方式:现场发售书面文件;2、获取地点:河南省华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市政五街2号四楼A12房间);3、时间:2023年6月19日至2023年6月27日8:30-11:30,15:00-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4、售价:500元人民币/份(售后不退);5、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应当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证书、营业执照,以上资料要求出示原件(依法不需要提供原件的除外)并保留一套装订好的复印件(复印件的每一页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7月12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郑州市金水区政五街2号四楼华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7月12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郑州市金水区政五街2号四楼华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河南省华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受河南中州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就河南中州集团有限公司协同运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欢迎具备相关资格条件的服务单位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项目名称:河南中州集团有限公司协同运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2 招标编号:HXZB-2023-005

1.3 招标内容:河南中州集团有限公司协同运营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包括软件平台的部署,功能模块、授权、开发、集成、服务和培训。

1.4 招标控制价：100 万元。

1.5 质量标准：合格

1.6 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 个日历天。

1.7 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后 1 年。

1.8 系统免费维护期：2 年

1.9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如分公司投标需出示总公司授权委托书)。

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以来任意连续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投标人成立不满三年的，提供按实际成立时间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报表)。

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承诺书)。

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 12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证明材料)；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按成立之日起计算，免税企业或社保免缴企业须提供证明材料。

2.5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6 信誉要求：

1) 根据《关于在政府招标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招标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对象为投标人)；通过中国政府招标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投标人)，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查询网页截图，截图上需有查询日期，查询时间不得早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

2) 投标单位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若出现上述情况，以先报名登记者为有效投标单位。

2.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时间：2023 年 6 月 19 日至 2023 年 6 月 27 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2 获取地点：河南省华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市政五街 2 号四楼 A12 房间)

3.3 获取方式：现场发售书面文件。

3.4 售价：500 元人民币/份（售后不退）。

3.5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应当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证书、营业执照，以上资料要求出示原件（依法不需要提供原件的除外）并保留一套装订好的复印件（复印件的每一页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所有复印件必须是清晰、完整的。投标人应将相关证件的变更、延期等材料一并复印盖章，资料不完整、不清晰的获取文件申请，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代理机构对资料的审验并不作为投标单位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投标单位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后，仍将由评审委员会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核，不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投标单位的投标将被拒绝。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地点

4.2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3 年 7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4.3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郑州市金水区政五街 2 号四楼华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开标时间地点

5.1 开标时间：2023 年 7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5.2 开标地点：郑州市金水区政五街 2 号四楼华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六、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上发布。

七、本次招标联系方式、联系人：

招 标 人：河南中州集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安先生

电 话：0371-65859330

地 址：郑州市金水路 115 号

代理机构：河南省华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汤先生、赵女士

联系电话：0371-65509228

地 址：郑州市政五街 2 号四楼

电子邮箱：hxjgzbzy@163.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河南中州集团有限公司党办。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中州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路 115 号

联 系 人：安先生

电 话：0371-65859330

电子邮件：anzihao@zzgj.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华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政五街 2 号

联 系 人：汤先生、赵女士

电 话：0371-65509228

电子邮件：hxjgzbzy@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